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2019年初中特长生招生简章

上传人：同安一中上传时间：2019-04-30

同安一中创办于1924年，是一所在省内外享有盛誉的学校，秉承“以人为本 和谐发展”的办学思想，以校训“知行合一”为本，强化富于新时代气息的特色校园创建，形成了创新教育、科技教育、艺体教育为主要支撑的办学特色。学校高度重视艺术、体育教育，拥有一支高素质的艺术、体育教师队伍，艺术和体育特长生的培养一直是学校特色办学的一道亮丽风景线，起到了积极的引领作用。

现根据厦教体【2019】6号文件批准的招生项目、名额及招生范围，结合我校办学实际和特色，制定同安一中2019年初中特长生招生工作方案并公布如下：

**一、招生对象**

**艺术类**面向**同安区**各公办小学招收小学阶段均在学籍所在校实际就读、具有舞蹈特长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足球类**面向**同安区、翔安区**各公办小学招收小学阶段均在学籍所在校实际就读、具有足球特长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篮球类**面向**全市**各公办小学招收小学阶段均在学籍所在校实际就读、具有篮球特长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非本市户籍小学毕业生，父（母）在厦暂住、务工、社保三项条件需满一年。**

**二、招生项目及名额**

1.艺术特长生：**舞蹈25名**，面向同安区招生。

2.体育特长生：

（1）**篮球12名**，其中**男篮6名，女篮6名**，面向全市招生。

（2）**男子足球15名**（守门员2名，报考人数不够转到球员内），面向同安区、翔安区招生。

**三、 培养目标**

为学生个性发展创设平台，培养全面发展，在艺术(舞蹈表演)、体育（篮球、足球运动）方面特长突出的优秀初中生。发挥我校艺术、体育特色教育的示范、辐射作用。

**四、报名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者均可报名

1.综合素质条件：

2018-2019学年第一学期综合素质评定良好及以上者。

2.专业素质条件：

**（1）音乐类**

在舞蹈方面具备该专业基本素质，具有较高的舞蹈表演能力，小学阶段参加过教育行政部门或文化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比赛或大型表演。

**（2）体育类**

足球需具备较强的专项运动素质，小学五年级至六年级时曾获得教育局或体育局组织比赛,厦门市市赛和各区赛前八名的球队队员，厦门市三大球比赛前五名球队的队员。须提供比赛秩序册、获奖证书或比赛成绩证明。

在篮球方面需具备一定的专项运动素质，小学四至六年级时曾获得市、区教育局或体育局主办的比赛前八名的球队队员，由就读学校证明，并提供获奖证书或比赛成绩证明。

**五、报名办法**

1．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在**5月1日-5月5日期间**，登录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官方网站（http://www.tayz.cn）首页的“招生频道”，网上填写《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2019年初中阶段体育、艺术特长生招生报名表》（须上传免冠证件照）并提交。**5月5日下午5:00报名截止**,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2. 学校会组织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报名人员从**5月3日起**可随时登录网站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3. 通过首轮资格审查的考生，要携带所需缴交的材料，于**5月7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5：00**到**同安一中初中部办公楼一楼会议室**进行第二轮现场资格审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资格。是否具有参加特长生测试资格以第二轮现场资格审查为准。

4．现场资格审查需缴交的材料：

（1）自行下载打印《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2019年初中阶段体育、艺术特长生招生报名表》（经毕业学校盖章，一式两份）。

（2）近期正面半身免冠证件照一寸1张（背面应写上姓名、毕业学校名称、报考项目）。

（3）户口簿、各类获奖证书、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原件以供核实）。

（4）非本市户籍考生父母需提供社保缴交凭证（2018年）

5. 注意事项：

（1）考生只能选报一个学校、一个项目，不能兼报。

（2）通过两轮审查后具备参加特长测试的考生名单将于**5月9日起**在学校官方网站公示三天。期间若有异议可致电学校，过期后不予受理。

联系人：苏艳红老师  咨询电话：0592－7106989（正常上班时间可咨询）

**六、测试时间、地点及测试内容**

报考的考生须参加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的特长测试。

1、特长测试时间：**5月18-19日**

2、特长测试地点：

足球、美术项目：厦门二中五缘校区；

艺术类项目（除美术）：双十中学枋湖校区；

体育类项目（除足球）：厦门一中思明校区高中部。

详见附件2：《2019年厦门市直属初中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特长测试内容》。

**七、准考证领取**

特长测试之前由学校统一发放，请随时关注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或校园网通知（请保持手机畅通）。

校园网：<http://www.tayz.cn>

官方微信：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



**八、录取办法及公示**

1．报考市直属学校特长招生的学生须参加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的特长测试，测试结果将于测试后一周之内在市教育局网站、校园网及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公示。

2．录取时如学生愿意调剂，在未被填报学校录取的前提下，将根据特长测试成绩调剂到同类项目未完成招生计划的其他直属学校。

3.录取办法：

从专业测试成绩合格（总分不低于60分）的考生中按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若合格考生人数少于招生名额，则按实际的合格人数录取，不递补。学生应从实际出发，慎重选择参加提前录取阶段的学校招生。若出现被多所学校同时录取的情况，则取消该生的录取资格。

**九、监督管理**

招生全过程，接受市教育局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监督电话: 0592-7222636

**十、其他事项**

在校期间，学校有权要求艺体特长生参加学校指定的文艺演出或各类竞赛，并无需支付报酬或补助，艺体特长生应当自觉遵守《中学生守则》、《中学生行为规范》及学校的其他规章制度。严格履行艺体特长生的职责，积极参加校级以上组织的重要演出或比赛活动，不得参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禁止的以文体活动形式出现的不健康活动，不得利用某些艺体特长营利。

[附件1：2019年厦门市初中特长生评分标准.doc](http://www.tayz.cn/uploadfiles/article/20190430191253189.doc)

[附件2：2019年厦门市直属初中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特长测试内容.doc](http://www.tayz.cn/uploadfiles/article/20190430191303287.doc)

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

二O一九年四月三十日